

证券代码：002092 证券简称：ST 中泰 公告编号：2024-091
债券代码：148216 债券简称：23 新化 01
债券代码：148437 债券简称：23 新化 K1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于2024年12月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薛芬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二、会议以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